



警务技能 训练

赵钟晖 主编
徐重鑫



 中国标准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晓东

封面设计：李冬梅

版式设计：李 玲

责任校对：王 红

责任印制：程 刚



ISBN 978-7-5066-5674-0



9 787506 656740 >

销售分类建议：教材教辅

定价：30.00 元

警务技能训练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警务技能训练/赵钟晖, 徐重鑫主编. —北京: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10
ISBN 978-7-5066-5674-0

I. ①警… II. ①赵… ②徐… III. ①警察-训练-
中国-教材 IV. ①D631.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21361 号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3 字数 282 千字
2010 年 3 月第一版 2010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

定价 30.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前 言



为适应当前治安形势的发展和实战的需要,加强公安队伍建设,提高广大民警的业务技能和实战水平,规范人民警察警务实战训练工作,有效地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提高人民警察的战斗力。党中央在《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安工作的决定》中明确指出公安机关要“积极推进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加强教育训练,建立适合实战需要的训练体系”,全国公安工作第二十次会议也对人民警察提出了“强化实战技能”的要求。

警务实战涉及面广、危险性大,操作技能要求高,应用战术要求灵活,是公安系统人民警察依法必备、区别于其他国家公务员的独特技能,是民警职业能力的重要体现。面对尖锐复杂的治安形势和繁重的斗争任务,要求我们每位公安民警高度重视警务实战技能训练,不断地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和警务技能水平。在与犯罪分子斗智斗勇的较量、生与死的抉择中,遇险不乱,沉着应战,善于运用巧妙的技术和战术,才能化险为夷,立于不败之地。

本教材以民警执法执勤中必备的基本技能为重点,以增强安全防范和执法程序意识,掌握警务执法活动“防、控、查、抓”等基本技术和技能,提高民警的整体素质和实战能力为目的,具有操作性、实用性强、贴近公安工作实际的特点,是一本公安民警在实战中如何依法制敌、避免伤亡的业务培训指导教材。

本书共分5篇16章,其中徐重鑫编写了第一篇、第二篇;马敏跃编写了第三篇;赵军编写了第四篇;赵钟晖编写了第五篇。全书由赵钟晖副教授、徐重鑫副教授任主编,马敏跃教授、赵军教授任副主编。

本书插图由王文江拍摄,在编写中还得到叶继尧、陈海进、周武、叶俊杰、夏翌、黄鑫等6位同志的支持和帮助,在此谨向他们表示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本书为2009年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研究课题成果。

由于编者受理论水平和实践条件的限制,书中难免有不足之处,恳请诸位专家、读者予以指正。

编 者

2009年7月

目 录



第一篇 警务实战理念

第一章 严格依法执法理念	3
第一节 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的理念	3
第二节 严格、公正及文明执法理念	3
第三节 合法、安全、合理及有效使用武力理念	4
第二章 执法安全和规范理念	6
第一节 增强执法安全理念	6
第二节 增强执法规范理念	9
第三章 警务实战的基本原则与程序控制	11
第一节 警务战术的基本原则	11
第二节 警务实战行动的基本程序控制	12

第二篇 警械与武器使用

第四章 人民警察使用警械和武器的法律依据	17
第一节 警务实战中运用法律的基本要求	17
第二节 人民警察使用警械的法律依据	17
第三节 警察使用武器的法律依据	21
第五章 警械使用	27
第一节 警察单警装备简介	27
第二节 常用警械的使用方法	30

第六章 警察武器使用	44
第一节 警用武器基本知识	44
第二节 手枪射击基础技术	54
第三节 手枪射击实用技术	61
第四节 实弹射击的组织	63

第三篇 控制抓捕技能

第七章 徒手攻防	69
第一节 基本技术	69
第二节 进攻技术	71
第三节 防守技术	76
第八章 突袭、反突袭抓捕技能	79
第一节 基本控制技术	79
第二节 二对一控制技术	84
第三节 多对一控制技术	87
第四节 反突袭技术	88
第九章 带离技能	93
第一节 带离的基本要求	93
第二节 徒手带离技术	93
第三节 警械带离技术	94
第十章 武器控制抓捕技能	97
第一节 武器控制抓捕的基本程序	97
第二节 武器控制抓捕的基本方法	98
第三节 武器控制抓捕的注意事项	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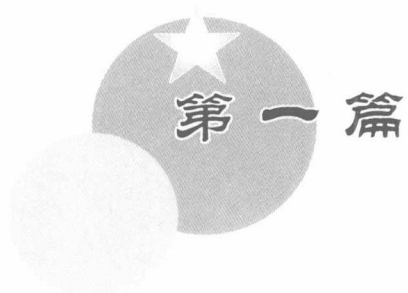
第四篇 警察战术

第十一章 警察战术概述	117
第一节 警察战术的概念和特点	117
第二节 警察战术原则	118
第三节 警察战术类型	120

第十二章 警察战术组织指挥	123
第一节 警察战术组织指挥的任务、特征和要求	123
第二节 警察战术组织指挥的基本方式	125
第三节 警察战术组织指挥机构	128
第四节 警察战术组织指挥的一般程序	132
第十三章 战术基础动作	141
第一节 战术射击基础动作	141
第二节 战术运动基础动作	144
第三节 地形和地物的利用	147
第十四章 常用战术	152
第一节 车辆查控战术	152
第二节 盘查战术	157
第三节 搜索战术	168

第五篇 通信联络和现场急救

第十五章 通信联络	177
第一节 警用通信操作规范	177
第二节 战斗手语	178
第十六章 现场急救	183
第一节 人体基本生命体征	183
第二节 急救原则及注意事项	185
第三节 通气技术	185
第四节 止血技术	186
第五节 包扎技术	190
第六节 固定技术	193
第七节 搬运技术	195
第八节 徒手心肺复苏术	198
第九节 特殊伤的急救	200



警 务 实 战 理 念

第一章 严格依法执法理念

第一节 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的理念

“立警为公、执法为民”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和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执政理念在公安工作中的体现。执法为民，关键是切实解决各级公安机关和人民警察为谁执法、靠谁执法和如何提高执法水平和质量问题。把维护、发展和实现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公安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恪尽职守，勤勉敬业，保持并发扬我们党密切联系和依靠人民群众优良传统，是执法为民的基本要求。

公安机关作为武装性质的国家治安行政力量和刑事司法力量，担负着巩固共产党执政地位、维护国家长治久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重大政治和社会责任，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者、保障者、促进者。公安民警的执法素质和执法水平直接关系到公安队伍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能力的提高，关系到党的执政地位的稳固，关系到整个社会的和谐稳定。因此，公安民警必须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的观念。

长期以来，广大公安民警肩负着三大政治和社会责任，努力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大公无私，英勇无畏，付出了巨大的艰辛乃至鲜血和生命的代价，为维护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获得了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的“共和国之盾”的殊荣。但同时也应看到，在我们的队伍中还存在种种与“立警为公、执法为民”理念相背离的执法观念、意识和行为。因此，我们必须从思想上弄清和解决“权从何来、为谁用权”这个源头问题，确保公安工作始终保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正确方向，牢固树立“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尊重和保护人权”的观念，切实提高“四个能力”和“两个水平”，努力实现“人民公安为人民”，真正担负起巩固共产党执政地位、维护国家长治久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重大政治和社会责任。

第二节 严格、公正及文明执法理念

公安民警严格、公正及文明地执行职务，是我们党“依法治国”方略和“执法为民”理念在公安执法领域的具体体现和根本要求。维护法律权威是公安机关和人民警察的职责和义务。在人民群众眼里，执法者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了法律的形象和权威。树立包括公安机关在内的执法部门的公信力是维护法律权威的必然要求。法律的权威不仅在于立法中体现了人民的意志，而且在于执法的严格公正。否则，再好的法律也难以彰显其权威性，难以发挥法律在规范人们行为、规范社会秩序、促进国家长治久安的作用。

1. 严格执法

严格执法，是强调公安民警严格依法执行警务，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我们应当充分认识到，所谓严格执法，在公安机关，一是要明确职权法定，公安机关及其民警



必须在法律规定的权限内履行职责,不能越位和错位;二是权力和责任相统一,公安机关及其民警必须对行使法定权力的过程和后果承担责任;三是接受监督,公安机关及其民警必须将执法行为置于法律和人民严格的制约和监督之下,其违法行为也将毫无例外地依法受到追究和惩罚。

2. 公正执法

在全社会实现公平和正义,是依法治国的重要标志,也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公正执法,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安执法的生命线。公安机关和人民警察要自觉坚持“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平等对待当事人,公正处理案件,反对特权,禁止歧视,既要做到实体公正,也要做到程序公正,同时还要做到及时高效。

3. 文明执法

文明执法,是社会主义道德规范对公安工作的要求,也是执法为民的本质要求和外在体现。执法是一种社会管理活动,应体现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精神文明的基本要求。作为执法者,公安民警应高度重视自身形象,注重修养,心态平和,举止文明,说话和气,防止语言粗鲁、态度粗暴。

第三节 合法、安全、合理及有效使用武力理念

“十一五”时期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从总体上看,我们面临的仍将是一个机遇和挑战并存、机遇大于挑战的环境,一个总体上有利于我们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但不利因素也可能增多的环境。由于国际国内因素的影响,当前,我国正处于人民内部矛盾凸显、刑事犯罪高发、对敌斗争复杂的时期。我们必须深刻认识新形势下对敌斗争的极端复杂性、维护社会稳定的极端艰巨性和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极端重要性,认真做好应对各种复杂情况的思想准备和物质准备,其中包括在必要时,能够依法、安全及有效地使用武力。

依法使用武力手段制止和打击犯罪是国家法律赋予公安机关和人民警察的权力。它既是保护人民、维护稳定的需要,是对犯罪分子实施犯罪行为的震慑和遏止,也是对民警执法行动安全的保护。

1. 合法使用武力

警察武力的使用是执行职务的行为,警察执行职务是执法行为,执法活动必须是依法而动,绝对不允许出现违法现象,这是人民警察行使权力的法律上的要求,所以,警察武力的使用必须是在法律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进行。

2. 安全使用武力

警察武力的使用往往带有一定程度的伤害性,因此,公安民警必须慎重使用警械和武器,注意安全。既要尽量避免伤及无辜,也不能过度使用。为了震慑犯罪,武力的使用通常应以优势对劣势,无论在对抗力量的攻击效能上,还是在警力、装备以及在对抗的时间和空间方面,都应当处于优于犯罪分子方面,掌握主动权。

3. 合理使用武力

警察武力的使用,不仅要合法,还要根据当时的现实情况合理处置。在实战行动中,对犯罪分子能够用语言控制的,就不要使用对抗手段;能够徒手控制的,就不要使用警械;能够

使用警械控制的,就不要使用武器。同时,使用武力还应当依据现场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到当地的民情及风俗特点。

4. 有效使用武力

警察武力的使用以有效剥夺犯罪分子的犯罪能力、控制和制止其继续犯罪为目的,在依法、安全和合理使用武力的前提下,能够以较少的投入、较小的成本完成实战行动的任务。

第二章 执法安全和规范理念

第一节 增强执法安全理念

一、执法安全理念

增强执法的安全防范意识是警务实战训练永恒的主题。警察的安全防范意识应贯穿于警务实战的全过程,体现在以下五个主要方面。

1. 安全执法理念

在警务实战中,公安民警不仅面临的危险多,而且遇到的危险大,所以他必须要有比常人更强烈的危险意识。越是情况不明,就越应视为有危险存在。只有时刻警惕危险,防患于未然,公安民警在实战中才会获得最大的安全。

在暴力抗法、恶意袭警事件不断发生的今天,公安民警在实战中既要英勇无畏,更应小心谨慎。要始终坚持安全执法第一,把尽量避免或减少自身伤亡的思想放在首位。实战中,怎么安全就怎么处置;不够安全就缓处置或暂不处置,切不可做无谓的牺牲。尤其是在非主动性攻击的警务实战中,公安民警面对的往往是身份不确定的人,其中不乏伪装善良的暴徒、凶犯,不配合警方执法甚至刁难、攻击执法民警的群众也大有人在。此外,公安民警还会接触到许多性质难辨的物品,其是否有危险,是什么样的危险,危险性可能有多大,一时很难判明。所以,公安民警就必须带着敌情、带着险情进入实战,一定要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再去规范地执行警务,这才符合警务实战的需求。

2. 警力优势理念

在警务实战中,公安民警充分利用警力优势进行处置,才是安全可靠的。公安民警在实战中绝不能逞“个人英雄”主义,传统的“以一胜众”、“以少胜多”理念,或者分散警力处置,以求各个击破的战法,都不符合现实。穷凶极恶的违法犯罪嫌疑人,会拼命抗法袭警,若没有优势警力勉强处置,公安民警的安全就很难得到保证;而集中优势警力处置,实战效果则迥然不同。

公安民警必须要坚持警力优势意识。警力不足时,最忌轻举妄动,更不该勉强下达“当场拿下”或“一网打尽”的指令。实战中,公安民警应及时请求增援,待构成优势警力后再行处置不迟。如果情况有变而暂时又无法形成优势警力,那么就采取其他应对措施,比如尾随跟踪、拖延时间、识记体貌、车辆或物品特征等,千万不可蛮干逞强,贸然行事。当场不能“拿下”,就过后再“拿下”;做不到“一网打尽”,就先集中力量解决一个或几个。公安民警的生命是无价之宝,只要公安民警安全,违法犯罪嫌疑人暂时逃离现场又有何妨?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在公安科技、通信如此发达的今天,违法犯罪嫌疑人肯定跑不了多远,也跑不了多久。

3. 团队协作理念

公安民警执行警务的活动,多属于团队行为。团队中必须有协同作战精神,相互之间要



不断沟通,默契配合,并且每一个人都义务向“同伴的安全”负责。事实证明,在警务实战中,“同伴安全,我才安全”,“同伴安全,团队才安全”。所以,实战中一定要杜绝不管不顾的各自为战,加强协作掩护才是公安民警有效的安全防范。

为了确保同伴的安全,公安民警在警务实战的整个过程中,都有必要时刻注意他们在什么位置,他们在做什么;同时还要不断地做出客观的评估:自己在什么时候可以给同伴提供什么样的帮助。能够为同伴提供的有效帮助是多方面的,比如:为处置警情的同伴提供警戒、掩护,在同伴受到威胁或即将受到威胁时提供支持、援助等。还有,阻止情绪冲动的同伴采取鲁莽行动,向不知情的同伴提醒或提示危险所在等。在实战中,每个公安民警都要有向同伴安全负责的意识,都能够为同伴的安全而无私付出。在为同伴提供帮助的同时,又都能感受到自己在时刻得到同伴的帮助,执行警务全无安全后顾之忧,那么警方的战斗力势必大增,实战处警的效率也就更高、质量更好。

4. 战术撤退理念

在警务实战中,如遇犯罪嫌疑人抢先持枪控制了局面,或者挟持人质威逼警方等情况时,公安民警撤退,显然是明智之举。公安民警在警务实战中撤退是处于安全的考虑,是战术的需要。撤退不仅可以缓解现场的紧张气氛,更重要的是,撤退还可能有效地保护现场民警和其他人的生命。所以,要审时度势地拿出战术撤退的勇气来。

在警务实战中,公安民警撤退并不是意味着向违法犯罪嫌疑人屈服,或是对违法犯罪行径的放纵,而是以退为进,意在欲擒故纵。只知进而不知退,明知有危险还要往上冲,是愚蠢的作为。以保证安全或减少伤亡为前提,以保护处警实力为目的,公安民警作暂时撤退,但围剿违法犯罪嫌疑人的行动并没有放弃。待重新调整方案、部署后,先前的撤退换取的则可能是最终的或更大的胜利。

撤退是必要的,但撤退并不意味着慌乱逃跑。实战中,公安民警被迫撤退时,为确保安全,防止违法犯罪嫌疑人乘机袭警伤人,必须注意隐蔽,利用掩体,相互交替掩护,有序后撤。撤退有时也就会有困难,但不管困难有多大,公安民警都必须坚决把武器、弹药带出来。如果武器、弹药撤不出来反而留下给了违法犯罪嫌疑人,那么,非但下一步处置的难度会增大,而且现场公安民警和人民群众的安全也更难以得到保障。

5. 危险加一理念

“加一”并非是简单地增加一个数字,而是要求公安民警在实战中,务必把面临的危险和处置的难度提到一个更高的层次来加以考虑。“加一”理念既实际又实用,但许多民警却认识不到,运用不好。

其实,在任何情况下,公安民警的处置都不能掉以轻心。把当前的形势评估得更严峻、更复杂一些,在“加一”的基础上制定方案,采取行动,公安民警才会更安全,处置也会更有效。比如:在警务实战中处置一个人时,公安民警“加一”考虑——他可能还有别的同伙;处置明处的对象时,公安民警“加一”考虑——暗处可能还存在隐患;面对徒手的违法犯罪嫌疑人,公安民警“加一”考虑——他身上可能有凶器等。

“加一”不是要为难自己,更不是为“知难而退”找借口。相反,“加一”可以加强公安民警在实战中的警觉和重视,体现了对警务活动安全高度负责的精神实质。运用“加一”理念指导实战,应当是基层和一线公安民警所具备的最起码的常识之一。



二、执法安全要素

公安民警对所有的安全要素都要有足够的认识,在警务实战中注意扬长避短,充分发挥每一个安全要素的积极作用。

1. 戒备

戒备是控制和武力使用前的心理准备。戒备对违法犯罪嫌疑人来说,是一种威慑;对公安民警而言,则是一种自我保护的安全措施。在警务实战中,公安民警的身边可能危机四伏,有些情况复杂始料不及,有的变数更是难以左右,如果没有戒备或者戒备松懈,一旦险情发生,武力使用不及时、不到位,公安民警就会被动挨打。相反,如果在实战中戒备森严,那么公安民警根据危险程度,适时使用相应层级的武力,化解危机,抢占处置的主动权,才可能做到、做好。在许多场合,公安民警虽然当场没有直接使用武力,但并不等于没有使用武力的心理准备。在警务实战中,公安民警随时随地都要保持高度警惕,如果实战需要,即可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由戒备到武力控制或武力使用的转换,争取化险为夷,确保安全第一。

2. 距离

在实战中与危险人物保持一定的距离,可以预防对方的攻击或纠缠,有效地减轻甚至避免对公安民警的伤害,提高处警的安全度。安全距离虽然没有固定的标准和模式,但公安民警可以从实战出发,结合现场灵活处理。一般来说,面对徒手的处置对象,距离可以近点,而处置携带凶器的对象,距离就应当远点;面对一个处置对象,保持2 m左右的安全距离是可行的,但面对多个处置对象,其间的距离就必须加大;面对温和的、听话服从的处置对象,可以离近点,可是面对的是冲动的、有过激行为倾向的人,距离稍远点会更安全。公安民警若能始终把握住保持和控制安全距离的主动权,那么他在实战中就不容易受到伤害。

3. 位置

在警务实战中,公安民警所处的位置和其安全有着直接的联系。选位合理,公安民警进退自如、显隐灵活,回旋余地大,就不容易受到伤害,比如:在路边截停车辆、在掩体后锁定和控制,在制高点上观察、在安全距离外处置,在隐蔽处射击,在分工处呼应等。在警务实战中,公安民警选位不合理或者擅离合理位置,则会出现安全防范上的漏洞。遇到暴力袭警,要么是自身可能受到攻击,要么是来不及提供警戒、掩护和支援,同伴已经受到了攻击。所以,处警实战中的“位置”事关重大,公安民警且不可视若无睹。

4. 掩体

掩体在实战中抵御武器、爆炸物、腐蚀剂、剧烈冲撞等对公安民警的侵害,功效显而易见,作用也是绝对不容忽视的。公安民警平时就要注意强化掩体意识,一方面通过训练,使其能够准确地分辨出可以安全藏身的所在,而不至于将遮蔽物、障碍物误作掩体;另一方面还要不断地养成发现掩体和情急时迅速退到掩体后的习惯。这样,在警务实战中一旦发生危险,公安民警才可能以最快的速度,在第一时间全部进入掩体,保证在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效的处置。

5. 沟通

在实战处置现场,公安民警相互间的险情沟通非常必要。参战民警是个整体,在这个整体中,每个人都要加强安全防范,同时,为了避免受到侵害或努力减少伤亡,保持警方旺盛的